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80077661A號
附件：主要計畫書及圖各1份



主旨：「變更關子嶺（含枕頭山附近地區）特定區計畫（部分住宅區、農業區、加油站專用區、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）（配合市道172線拓寬工程）」案自108年4月8日起依法公開展覽30天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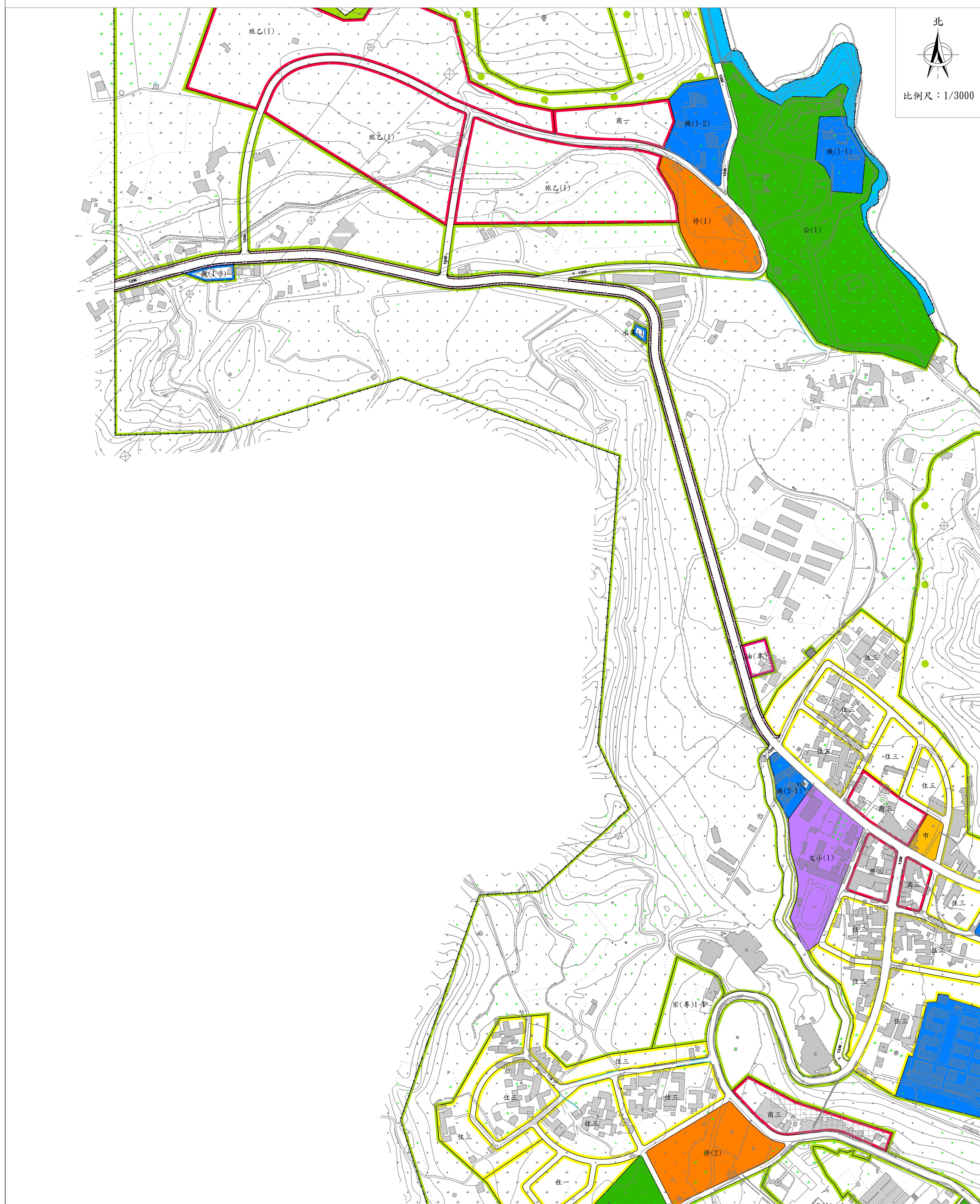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時間：自民國108年4月8日起30天。
- 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公開展覽計畫書及圖公告於本府公告欄、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及本市白河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、圖各1份。
- 四、都市計畫說明會舉辦時間與地點為民國108年4月18日下午2時整，假本市白河區公所2樓會議室舉行（地址：臺南市白河區三民路381號），歡迎踴躍參加。
- 五、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。

市長 黃偉哲

變更關子嶺(含枕頭山附近地區)特定區計畫(部分住宅區、農業區、加油站專用區、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)(配合市道172線拓寬工程)案計畫圖



圖例

住宅區	保護區	油(專)	加油站專用區	機	機關用地	公	公園用地	—+—	變更範圍線
商業區	保存區	營	露營區	文	學校用地	水	水庫用地	-+—	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
旅館區	宗(專)	宗教專用區		市	市場用地	道	道路用地	特定區計畫範圍線	變更住家區為道路用地
農業區	水(專)	自來水事業專用區		停	停車場用地				變更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

變更圖例

■	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
■	變更住家區為道路用地
■	變更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
■	變更加油站專用區為道路用地

註：本次未指明變更部分應以原計畫為準。